

# 2023年镇环境卫生整治方案及措施(精选6篇)

为了确保我们的努力取得实效，就不得不需要事先制定方案，方案是书面计划，具有内容条理清楚、步骤清晰的特点。方案的制定需要考虑各种因素，包括资源的利用、风险的评估以及市场的需求等，以确保方案的可行性和成功实施。以下就是小编给大家讲解介绍的相关方案了，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

## 镇环境卫生整治方案及措施篇一

为切实巩固新城全国文明城市创建成果，进一步推动新城城乡环境综合整治工作向纵深发展，经研究，决定从6月7日至6月30日，在新城各行政村范围内全面开展农村环境综合整治专项行动。现结合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认真贯彻落实舟山市全国文明城市复评迎检专题会议精神，对照20xx年全国文明城市测评标准体系，落实街道属地管理主体责任，发动广大干部群众，集中时间、集中力量开展新城农村环境综合整治专项行动，通过综合整治、立行立改，有效提升农村环境脏乱差的现状，打造干净整洁靓丽的村容村貌，推动居民生活环境切实改善，农民生活质量显著提升，环境卫生保洁等长效管理机制进一步完善。

重点整治城乡结合部区域渔农村环境，包括临城街道毛竹山村、王家墩村、甬庆村、甬东村、黄土岭村、三官堂村、惠民桥村、东蟹峙村，千岛街道浦东村、蒲岙村、曙光村、高峰村、城隍头村。

以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实操手册(20xx年版)明确的城乡结合部、渔农村乡镇(街道)行政村要求标准为基础，主要开展以下“五清六整一建设”：

（一）开展露天粪坑集中清理。重点清理村内区域存在的所有露天粪坑，全面排查整治，发现立即整改，做到露天粪坑全面清零，村域可视范围内无露天粪坑。

（二）开展堆积物集中清理。重点清理农村房前屋后和村内道路、停车场、山边田头等公共区域内村民乱堆乱放乱扔的柴草、沙石等生活生产杂物和垃圾，做到院落整齐清洁、各类生产生活资料堆放有序，村域可视范围内无废弃堆物、无暴露垃圾。

（三）开展基础设施集中清理。重点是拆除各类影响村容村貌的坍塌破房、残垣断壁和没有实际用途、废弃的公共设施，整修改造设置不规范、破损、存在安全隐患的路灯、护栏、路牌、标志等公共设施，开展停车位施划补划。

（四）开展“牛皮癣”集中清理。重点开展护栏、电线杆、墙面、门面、店面等公共区域“牛皮癣”集中清理，建立巡查举报机制，杜绝乱涂乱画乱贴。

（五）开展垃圾桶集中清理。对村域内的垃圾桶进行全面排查，对设置不合理的及时调整、损坏的及时维修、破损的及时更换、脏污的及时清洗，保障各类设施功能齐备、外观整洁。认真落实农村垃圾分类处理，指定专人及时清运，做到日产日清。

（六）开展露天焚烧集中整治。加强对村域内文明行为的日常巡查，对露天焚烧秸秆落叶现象，发现立即进行劝阻教育，确保村域内无露天焚烧秸秆落叶现象。

（七）开展绿化集中整治。安排专人负责对村域内的绿化进行集中修剪，对缺失的绿化植被、行道树及时补植。做到绿地修剪整齐，无蔓生杂草、垃圾杂物，无严重缺株、死株，行道树、绿化带无乱吊挂、乱晾晒等现象。

（八）开展公共厕所集中整治。对管理范围内的所有公厕设施设备进行全面检查，对损坏的及时维修维护，公厕指示牌、标志牌应设置规范，厕内灯具、便器、水龙头等设施设备无破损；落实专人对公厕内外环境进行全方位清洁，做到墙面地面干净，无乱涂乱画、无污渍积灰，保洁工具放置整齐，公厕周围环境整洁，无垃圾，确保公厕采光、照明和通风良好，无明显臭味。

（九）开展市场秩序及环境卫生集中整治。着力抓好甬庆、黄土岭、勾山、王家墩等农贸市场和农产品集中交易点的整治，规范农村市场秩序；对市场内的环境卫生进行集中清理，合理配置环卫设施和排水设施，加强市场卫生日常管理，实行全天候保洁，定时清扫清运。同时，综合执法中队及市场监管部门要加大对沿街铺面监管力度，严格落实“门前三包”制度。

（十）开展水域集中整治。着力解决河道、水库、山塘、池塘等水域环境保护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清理垃圾、水葫芦、杂草、枯烂树枝等水面漂浮物和沿岸违章搭建、垃圾堆、农业生产废弃物等。同时，严格落实保洁长效机制，强化水域及岸线监管，认真落实“河长制”，严厉打击向河道内乱排污水、乱倒垃圾的行为，达到“水面无杂草、无漂浮物、河内无障碍物、河岸无垃圾”的保洁要求。

（十一）开展空中飞线集中整治。新版《测评体系》首次将“空中缆线”作为测评内容。测评的点位覆盖整个城区。测评的标准是各种空中缆线整齐规范、无乱拉乱设、飞线充电现象，如果在一个点位上发现三条以上的飞线就会判定不合格，请各街道、社区、村根据前期排查情况联系管线主管部门开展全面清理。

（十二）全面完成新时代文明实践站建设。根据新的全国文明城市测评标准，各村按照新时代文明实践站的建设要求，健全各项制度，落实相关工作。

（一）加强组织领导。农村环境综合整治专项行动是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创建全国文明城市的重要举措，各街道各村要深入理解行动的目的和意义，强化组织领导，制定行动计划，明确责任分工，整合管理资源，建立联动机制，迅速开展综合整治专项行动。

（二）加强部门协作。委创建办作为综合整治专项行动的牵头单位要及时掌握工作进度和成效；要紧紧密结合文明城市创建规范和标准对综合整治专项行动进行指导和帮助；各相关职能单位要各司其职，密切配合，互相沟通，充分协作，确保综合整治专项行动取得实效。

（三）加强督查考核。各街道、各村要把综合整治专项行动列入当前重要工作。委创建办联合委创城渔农村专项组通过暗查、抽查等多种方式加强跟踪督查。

（四）加强宣传引导。各街道、村要广泛宣传发动，大力宣传农村环境综合整治专项行动目的意义，形成强大的舆论氛围，动员全民参与。充分利用黑板报、宣传栏□app等形式，加大对乱扔垃圾、乱堆放、乱晾晒等不文明现象的曝光力度，提升村民环境卫生意识和文明素质，积极营造环境卫生“人人有责、大家共享”的良好社会氛围。

（五）加强成果巩固。各街道、村要因地制宜，建立完善长效管理机制，切实巩固专项行动成果，防止渔农村环境脏乱差等问题出现反弹。专项行动结束后，各个村要落实若干名人员进行村容村貌日常巡查，发现问题及时处置。城管、公安、市场、交警等部门要将管理触角延伸到渔农村，共同维护渔农村环境整洁、干净、有序。

## 镇环境卫生整治方案及措施篇二

为了进一步加强我村的环境卫生管理工作，美化村庄环境，促进环境卫生管理的规范化、制度化形成良好的畅销机制，

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 1、对村内垃圾定点倾倒，每天进行清运，保持村内卫生清洁。
- 2、保持我村主干道及小广场的卫生清洁，及时清理临时堆积物。
- 3、对村路两侧、集市、小绿化点的绿化树木进行管护。
- 4、保持集市卫生清洁，对市场上的白色垃圾及时清理。
- 5、保持政府驻地的卫生清洁，杜绝占道经营，和乱搭乱建。

1、为了做好村内卫生清洁，设专职清洁员2名，配备垃圾清运车1辆，并在适当位置设立垃圾堆放点15处，每天对倾倒的垃圾进行清运，保持村内的卫生清洁。

2、对村内主干道及小广场的卫生，由村两委成员配合卫生清洁员每周一次进行清扫。

3、村路两侧、集市、小绿化点的绿化树木设专人进行管护，定期修剪粉刷，并严禁在路旁树下堆积柴草杂物等。

4、集市卫生清洁，在对集市进行统一整理，按经营分区的同时，每逢大集后，由集市管理员负责对市场上的白色垃圾等杂物进行清理，保持集市的卫生清洁。

5、为做好政府驻地的卫生清洁，设专人每天对驻地道路、市场进行清扫并对各经营户进行规范管理，对其经营范围进行划线，杜绝占道经营。

6、制定全村的卫生管理制度和卫生清洁员职责，，责任明确到人。

7、村两委成员分片负责，对各自负责片区的卫生清理情况进

行督导并协助清理。

## 镇环境卫生整治方案及措施篇三

环境整治是按照工作要求，对“动迁拆违治乱整破”暨环境综合整治工作实施督查和考核，通报重点案件督办和跟踪督察情况，严格落实责任追究制度。现在，就来看看以下三篇关于环境卫生整治实施方案的文章吧！

为切实改善全村环境卫生状况，加快推进生态礼貌建设，进一步提升新农村建设水平，着力打造完美乡村，根据港发[20xx]86号文件精神，就加强全村环境卫生综合整治工作，特制定实施方案。

### 一、指导思想

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紧紧围绕“平安灰山、完美乡村”这一主题，以提高广大群众环卫意识为引领，以改善农村生产生活环境为目标，以建立完善长效管理机制为保障，充分整合各类资源和资金，深入宣传，齐抓共管，认真开展全村环境卫生综合整治。打造村容整洁、生态良好、空气清新的农村环境，为深入推进完美乡村建设奠定坚实基础。

### 二、整治目标

20xx年8月，宣传发动，制定方案，全面启动全村环境卫生综合整治；9月，环卫专业化队伍全部配备到位，并开展系统化培训；10月，环卫设施基本建成、车辆购置配备到位。力求透过半年的发奋，建立人员齐备、设施完善、经费保障的全村环境卫生综合整治长效工作机制，确保全村环境综合整治覆盖面达100%。

### 三、整治要求

## (一) 垃圾处理模式

村庄建立完善“户集、村收、镇运、市处理”垃圾处置模式。

户集：农户庭院及房前屋后保洁由农户进行“三包”。同时将垃圾进行分类处理。1、可回收垃圾，包括废纸、塑料、玻璃、金属和布料五大类透过综合回收利用，废物再造。2、厨余垃圾，包括剩菜剩饭、骨头、菜根菜叶、果皮等废物，经生物技术就地处理堆肥，综合利用。3、有害垃圾，包括废电池、过期药品等运至市垃圾处理中心统一深埋或采取无害化处置。4、其它垃圾，包括砖瓦陶瓷、渣土、卫生间废纸等难以回收的废弃物，采取焚烧、就地填埋等方式规范化处置，严禁向河道、池塘水域、道路两旁、广场公共绿地等区域倾倒。

村收：村庄、河道、乡村干道及沿线由村聘专职保洁员(清运员)进行保洁和清运。各组合理摆放垃圾筒。

镇运：镇直接将村收集垃圾运至镇垃圾中转站处理。

原则上，垃圾不允许采取就地填埋、简易焚烧方式处置；地处偏远、交通不便的村民组，可视情就地进行无害化处理，并报镇农村环境卫生综合整治领导小组办公室审核备案。

## (二) 组建保洁员队伍

1、村根据实际组建保洁员队伍。原则上，按照辖区人口300:1的标准配备清扫人员，偏远、不集中的组配备一名保洁员，全村共配备23名保洁员；配备2名垃圾清运员。

2、村应建立保洁人员工作范围、日常作息、督查考核等制度。安排系统培训、统一着装。

## (三) 环卫设施建设

1、垃圾房。村在中石油库后新建的分类垃圾房(分可回收和不可回收垃圾)，统一规格式样。原则上按照“长5m□宽2□5m□高4m”的要求进行建设。

2、垃圾桶。垃圾桶由村统一配备，垃圾桶统一规格，统一编号。原则上，每个村民组配备5个垃圾桶，村民集中区、户数多人口多的大村民组适当增设垃圾桶。全村将配备180个垃圾桶，新建垃圾池15个。

3、垃圾清运车辆。按一名村级保洁员配备一辆清运车标准，全村需配备23辆垃圾清运车辆。

4、村负责环卫设施的日常管护，并为保洁人员配备必要的清扫工具。

#### 四、整治措施

(一)开展镇区环境卫生综合整治。主要包括村民组、自然村、道路、农贸市场、村民活动中心等公共区域环境卫生状况。

1、村组每周1次联合开展环境卫生综合整治行动。重点清理：村内单位、企业、村民乱搭乱建，随意倾倒垃圾；规范经营户，杜绝占道经营，乱拉乱贴乱挂广告；落实好门店“三包”（责任单位：辖区内理事会）。

2、组织村内单位在全村范围和三港线开展“联点共建”活动。

透过一系列的集中整治行动，力争在较短时刻内取得实效。

(二)全力改善全村环境卫生状况。按照点(中心村庄所在地)——线(道路两侧)——面(纳入整治范围的整个村庄)相结合原则，全面清理村内、村外、村庄连接处的死角垃圾，清除河道、沟塘内垃圾渣土，捡拾村庄周边白色污染；规范村内垃圾倾倒点的设置，科学建设、合理配置垃圾收集设施；及时

清运全村垃圾。

### (三)落实门前“三包”。

1、成立环境卫生综合整治村民理事会，村民理事会延伸到每个村民组。各村民组与农户签订“门前三包”（包卫生、包绿化、包整洁）职责书，透过村规民约等形式宣传、引导、教育农户做好门前“三包”工作。

2、村民理事会做好门前“三包”的督促、检查、监督工作，透过村宣传栏正面宣传和反面曝光的形式对履行“门前三包”状况进行通报。

3、对经营户落实多部门协作管理门前“三包”（包卫生、包绿化、包秩序），在工商、税务部门审批或更换执照时将门前“三包”落实状况作为其中1条审核要求，从而构成通力协作，齐抓共管的有效管理模式。

### (四)深入开展全村“四改”工作。

1、推进全村安全饮水工程，保障群众饮水安全。

2、对道路沿线可视范围内露天粪坑和简易茅厕进行拆除。推进全村改厕，逐步将全村旱厕全面改造成为无害化厕所。

3、推进全村户用沼气工程建设，加快家畜改圈步伐，建立沼气池，生产清洁能源。

4、推进全村改绿工程，引导农户拆旧建绿和道路两旁植绿，并在房前屋后种植宁国元竹、南方红豆杉、江南牡丹等绿化、美化树种，改善人居环境。

### (五)大力推进全村“两型”家庭建设。

大力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家庭。培养良好的公共环

境道德和日常生活习惯，结合家庭实际状况，节约用水、用电，开展废物利用，家庭周边和室内环境整洁优美，栽培乡土景观树木、花卉，透过自然生态的方式美化家居环境。

## 五、经费保障

- 1、采取市级财政投入、乡镇及村配套方式筹措资金。
- 2、村用心整合新农村以奖代补、道路养护等项目资金投入农村环境综合整治。
- 3、村用心发动社会力量参与环境整治，在遵循群众意愿的前提下，采取“一事一议”等方式，原则上按照12元/人。年的标准收取垃圾处置费。
- 4、村要动员企业业主、能人大户参与农村环卫基础设施建设。

## 六、考核奖惩

村环境卫生综合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和各组环境整治理事会对各村民组卫生整治状况实行“天检查、周考评”。并将考核结果向在各村民组张榜公布。考核奖惩与村民组长补助和保洁员工资挂钩。

## 七、其他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成立以村总支书为组长的村环境卫生综合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全村环境卫生综合整治工作，在村环境卫生综合整治领导小组领导下实施。村民组要把农村环境卫生综合整治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村党支部书记是第一职责人，王松山同志任村环卫专干，具体负责该项工作。村干部负责所联系村民组环境卫生综合整治的督促和指导，要定期深入一线，督促工作推进。各村民组要成立环境卫生整治理事会3-5人组成，村民组长是第一职责人，确保工作取得实效。

(二)广泛宣传发动。村民组要召开全体村民动员会议，使农村环境卫生综合整治会议精神及工作部署家喻户晓、人人皆知。要充分利用网络、简报、宣传栏等形式广泛宣传，确保入户宣传率、村民知晓率、农户参与率到达100%;要深入开展党员示范、青年志愿、老年义务等活动，充分调动和发挥各部门力量，构成浓厚的工作氛围。

(三)精心组织实施。环境卫生综合整治是一项复杂的系统工程，涉及面广、工作量大，时刻紧、任务重、标准高。各村民组要认真按照《实施方案》的要求，明确目标任务，把握时刻节点，突出工作重点，找准薄弱环节，集中人力、物力，加快推进各项工作。

根据市委、市政府关于城乡大环境综合整治工作的决策部署，按照《20xx年城乡大环境综合整治工作意见》，为全面完成城区环境卫生整治工作任务，提升城区环境卫生面貌，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 一、指导思想

围绕把常熟建成全国同类城市中“城市环境最为秀美的江南名城”这一目标，严格对照《国家卫生城市标准》和《苏州市城市容貌标准》，按照“各负其责、全面推进、综合整治、长效管理”的原则，集中解决城市环境卫生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建立健全长效管理机制，不断提高城市环境卫生管理水平，真正实现城区环境的长治久洁。

## 二、整治范围

集中整治范围为城区三环路以内的城市主次干道两侧、行政村、撤村建居村、社区、河道、未完工道路、收储地块、公共场所、机关、学校和企事业单位。

## 三、整治标准

城区三环路以内环境卫生贴合《国家卫生城市标准》和《江苏省城市环境卫生服务作业质量标准》，无暴露垃圾，无脏点死角，日常保洁到位；配齐环卫设施并达标，持续各类环卫设施的完好和外观整洁；清除所有建筑垃圾，并做好城区建筑垃圾的集中堆放管理；城区河道、池塘水面持续清洁，边坡、滩岸无垃圾、无杂物。

#### 四、主要任务

1、消灭环境卫生死角。对三环路以内主次干道、行政村、撤村建居村、社区、未完工道路、收储地块等区域进行全面排查，彻底清除暴露垃圾和宅前屋后乱堆放，清除闲置地块、荒地、农田、村道边坡的垃圾、杂物、种植棚架，清除收储待出让地块内部及周围的垃圾、杂草，按标准进行围护和临时绿化，确保环境整洁。

2、清除建筑垃圾。对三环路以内的建筑装修垃圾进行全面清除，集中堆放到建筑垃圾临时堆场。

3、整治城区河道环境卫生。对三环路以内河道、断水浜、死水浜、鱼池等水域边坡、滩岸堆积的生活垃圾、建筑装修垃圾、杂物、种植棚架进行全面清除；加强河道漂浮物打捞，确保水面清洁。

4、整治公共场所环境卫生。对城区公园、广场、游园、旅游景点等公共场所的脏点死角进行全面清理，确保环境整洁。

5、整治机关、企事业单位环境卫生。对城区机关、学校和企事业单位的环境卫生进行全面整治，确保内外环境整洁。

6、配套完善环卫设施设备。按照《城镇环境卫生设施设置标准》，《城市公共厕所规范与设计》、《环境卫生图形符号标准》，对城区的垃圾中转站、公厕、垃圾箱、房(桶)、果壳箱等环卫基础设施和垃圾、粪便收运车辆进行全面排查，

对配套不到位和陈旧、破损、缺失的设施设备进行及时配套和改造、更新、维修，并加强日常管养。做到各类环卫设施布局合理、数量充足、设施完好、运转正常。

7、落实长效管理措施。一是按照《江苏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和城区环卫管理职责分工，进一步落实各区域环卫管理部门和沿街单位、门店等市容环卫职责人的管理职责，加大日常保洁力度，强化督促检查，提升城区环境卫生水平。二是以社区城市管理网络建设契机，加强环境卫生监督，巩固和提高整治效果。三是扎实推进新一轮环卫作业市场化发包工作，按照《国家卫生城市标准》和《江苏省城市环境卫生服务作业质量标准》，明确环卫作业服务外包的作业标准，划分环卫保洁网格，明确人员、设备配备标准，配强保洁力量，增加保洁频次，提高机械化作业水平。完善监管考核办法，强化对环卫服务企业的督查考核，提升环卫服务外包区域的作业质量。四是制定实施建筑垃圾管理办法，从源头堵控、规范运输、入场堆放着手，加强监管。强化日常巡查，及时发现，及时清运，加大对乱堆乱倒建筑垃圾行为的查处力度。加快建筑垃圾堆场、处置场所的规划建设，同时逐步提高建筑垃圾综合利用潜力。

## 五、职责分工

1、城管局：负责城区职责范围内的主次干道两侧、行政村和撤村建居村村道、社区街巷两侧，接管的老新村、小区范围内卫生死角的整治，清除乱堆放的生活垃圾、建筑垃圾；负责城区职责范围内的主次干道、社区街巷、无物业管理小区，行政村、撤村建居村村道，以及已完成整治的宅前屋后的日常保洁；负责职责范围内环卫设施设备的配套完善和管养；负责清除职责范围内河道边坡、滩岸堆积的生活垃圾、白色垃圾，加强河道漂浮物打捞和已完成整治的河道边坡、滩岸的日常保洁；负责城区建筑垃圾管理；负责督促沿街单位、门店落实环卫职责；负责对施工车辆抛洒滴漏和乱堆乱倒建筑垃圾行为的查处。

2、住建局：负责对职责范围内的绿化带、物业小区、广场、游园卫生死角的整治和日常保洁；负责城区建设工地、职责范围内的未完工道路、物业小区建筑垃圾的清除；负责职责范围内的广场、游园和物业小区公厕、垃圾箱、房(桶)、果壳箱等环卫设施的配套完善和管养；负责对职责范围内河道滩岸的整治。

3、国土局土地储备中心：负责收储待出让地块垃圾、杂草的清理。按标准设置2.0米以上封闭实体围墙，形式贴合街景要求。对近期未计划开发的地块，进行临时绿化。

4、虞山镇、服装城、虞山尚湖旅游度假区：负责职责范围内的行政村、撤村建居村、社区闲置地块、荒地、农田、菜地、村道两侧边坡等处柴草、杂物、垃圾、杂草、种植棚架等的清除；负责职责范围内民宅翻建、维修产生的建筑装修垃圾的清除；负责行政村、撤村建居村、社区范围内宅前屋后乱堆放的清理；负责职责范围内的日常保洁、环卫设施设备的配套完善和管养；负责职责范围内河道边坡、滩岸堆积的建筑垃圾、杂物、种植棚架等的清理，对断水浜、死水浜、鱼池等的整治，以及职责范围内河道漂浮物的打捞。

5、其他部门：按照《城区环境卫生专项整治工作任务分解表》中明确的职责分工，牵头负责相关资料的整治和管理。

## 六、时光安排

1、3月14日至5月31日组织实施专项整治；

2、6月1日至6月30日巩固提高；

3、7月1日以后完善长效管理机制。

## 六、保障措施

## (一)加强领导，落实职责

各部门和属地政府要充分认识城乡大环境综合整治工作的重要性，按照职责分工，切实加强对大环境整治工作的组织领导，认真落实本方案所确定的各项工作职责、整治任务和标准，从实际出发，制订切实可行的整治计划，把工作任务层层分解，明确到具体单位，职责到人。要认真对照标准，查找差距，针对存在的问题，倒排序时进度，采取有效措施，高标准、严要求地做好整治工作。

## (二)强化督查，落实长效

各职能部门和属地政府要按照职责分工，加强职责范围内整治工作的检查、指导，督促、考核，确保整治工作按序时进度完成。虞山镇行政村、撤村建居村、社区内的闲置地块、荒地、农田、菜地、村道两侧边坡、河道边坡、死河浜、断水浜、鱼塘等整治完毕后，由城管局验收后接管，结合新一轮城区环卫作业服务外包，将卫生保洁、河道漂浮物打捞和边坡保洁等纳入常态化管理，建立健全长效管理机制，巩固整治成果，确保不出现反脏回潮现象。

## xx县大环境卫生综合整治实施方案

为全面提高城管理水平，营造良好的城环境，为广大城县居民带给整洁、礼貌、规范、有序的生产生活环境，迎接x级精神礼貌现场会召开，结合实际制定本方案。

### 一、指导思想和总体目标

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以从根本上解决城县“脏、乱、差”问题入手，组

织社会力量，高起点、高质量、高效率地对城县环境卫生进行综合整治，实现“净化、绿化、亮化、美化、畅通”的目

标。

## 二、基本原则

一是坚持统一领导、单位承包的原则。此次大环境卫生综合整治实行、县两级统一领导，各单位、各部门按所承包职责县域、路段具体负责完成大环境卫生综合整治工作任务。

二是坚持主要领导负总责的原则。各单位、各部门一把手为此次大环境卫生综合整治工作的第一责任人，出现问题将严格追究责任人职责。

三是坚持突出重点、标本兼治的原则。大环境卫生整治是一项长期工作任务，各单位、各部门要从整治工作实际出发，注重源头治理，注重解决实际问题，注重加强基础设施建设，从巷道硬化、树池维修、广告牌匾更换等方面予以资金支持，服务广大人民群众。

四是坚持全民参与、齐抓共管的原则。各单位、各部门要组织开展每周五干部职工上街捡拾垃圾行动，以实际行动号召和带领民群众参与城管理、保护城环境，不断提升民城意识和礼貌意识。（家长评语大全）

## 三、整治任务、职责单位及完成时限

### （一）容貌整治

1. 乱贴乱画整治。对沿街墙体、建筑物、居民小县、居民楼道等所有地方的乱贴乱画、乱写乱涂要彻底清除。

职责单位：县执法局。

完成时刻：7月30日前达标，并构成长效机制。

2. 临街建筑物整治。按照职责路段划分，对职责县内所有临

街建筑物立面进行粉刷、更新(责任单位：及县两级各有关单位和部门，各街道办事处);清洗(责任单位：各街道办事处，县执法局)。

完成时刻：8月30日前。

3. 占道经营整治。彻底清理街路、小县内的店外店、水果摊、饮食摊等一切形式的占道经营;清除占用人行步道摆放经营的鸡架、鸟笼、兔笼以及建筑材料等商品、物资。

责任单位：县执法局

完成时刻：8月25日前达标。(经典搞笑签名)

4. 露天食品加工(经营)、室外烧烤整治。严格按照食品卫生管理要求，坚决取缔沿街及小县内的露天食品加工(经营)、室外烧烤。

责任单位：县卫生局、县公安局、县工商局、县执法局。

完成时刻：8月25日前达标。

5. 牌匾广告整治。(1)牌匾。按照1店最多2牌、整齐划一的标准要求，对剩余的牌匾、落地牌匾一律清除;牌匾资料务必与工商部门核准的名称相一致，对字迹残缺、掉漆、褪色、歪斜的牌匾要及时修复;新办工商经营业户设置的牌匾要到达标准要求，达不到的禁止开业。(2)户外广告。对户外高空广告、墙体广告、路标广告、车体广告、天桥广告、自开车架广告、候车亭广告以及过街横幅等进行集中治理，破旧的要更新，损坏的要修复，违规的要清除;除重要节日，重大政治、经济活动的宣传外，其他庆典宣传、商业宣传、政策法规宣传、纪念宣传一律不得设置过街横幅;空白广告牌要上公益广告，不准有空白版面;永久性广告务必有明设施，夜间能够亮起来否则一律拆除。

职责单位：县工商局、县执法局

完成时刻：9月20日前达标。

6. 建筑工地整治。施工工地一律按规定标准进行围圈，并书写经城管办审查的宣传口号；围圈外不准堆放任何建筑材料及杂物；工地的出入口要持续整洁，无杂物、无污水淤泥，严禁车辆带泥上路；除特殊状况，取得主管部门批准外，任何单位不得占用道路作业、施工；工地施工现场的绿化和政公用设施务必持续完好，并设置保护措施；工地食堂、工棚、临时厕所务必到达卫生标准要求；完工的基建工地务必做到工停料净场地清。

职责单位：县建设局、县执法局。

完成时刻：8月30日前达标。

7. 广场、街路及参观线路沿线卫生整治。加强各类广场、街路及参观线路沿线的卫生管理，开展全天候清扫保洁，严格禁止各类车辆进入广场，破损缺失的果皮箱要及时修复补齐，到达设施完好、路面整洁、无践踏绿地草坪的标准。（描述老师的句子）

职责单位：县执法局

完成时刻：9月20日前达标。

8. 乱泼乱倒整治。一是继续实行定时、定点倾倒垃圾制度，早7：30分前、晚7：00时后为居民县（巷道内）倾倒垃圾时刻，主次干道两侧居民（包括商户）全天不允许向路面倾倒垃圾（自备垃圾收集容器，定时倒入环卫工人的垃圾清运车内，无隔夜暴露垃圾；二是严禁及县内所有单位和个人随处丢弃各类垃圾；三是严格禁止沿街商业和饮食网点向马路雨水井口倾倒污水、污物。

职责单位：县工商局、县卫生局、县执法局。

完成时刻：9月10日前达标，构成长效机制。

9. 城亮化整治。破损缺失的公园灯、河岸灯、路灯、楼体灯、商业灯

箱等照明设施，破损的要修复，缺失的要补齐。具体要求：一是沿街商业网点的灯箱、霓虹灯、街头橱窗要全部亮起来；二是沿街单位的门前、办公楼、庭院要亮起来；三是广场的照明灯、地灯、景观灯要亮起来；四主次街路的路灯要全部亮起来。

职责单位：县工商局、县执法局

完成时刻：9月15日前达标。

10. 加强犬类等禽畜管理。禁止各类犬在广场、街路等场所内随地便溺，对已发生随地便溺的粪便由犬主人负责清除，对不清除者由县执法局予以处罚；在规定的县域内遛狗者务必由狗主人用缰绳牵引，防止犬类伤人事件发生，对无缰绳牵引者由公安部门予以处罚；对其它不贴合城管理规定的豢养行为，由及县公安局、县执法局按照无主禽畜进行全面清理、收容。

职责单位：县公安局、县执法局

完成时刻：9月10日前。

## (二) 公共绿地和街路、参观线路沿线绿岛整治

全面补齐公共绿地和参观线路沿线绿岛内残缺不全的花草树木，不得出现黄土裸露的空地；清除杂草；花木要定期修剪；进一步加强管护。

职责单位：及县林业局

完成时刻：8月15日前，并构成长效机制。

### (三) 社区卫生整治

1. 彻底清除有物业条件的居民小县及居民楼道、阳台、自开车棚内的乱堆乱放，乱搭乱建，做到无乱搭乱建、乱堆乱放，阳台规范整洁，车棚内车辆摆放整齐，楼体干净。要逐个小县、逐个楼道、逐个车棚进行整治。
2. 定期进行下水井的清掏和管道的疏通，及时解决下水外溢问题，持续排水畅通。
3. 小县路面无塌陷，无破损，无积水，无白色污染，做到全天候保洁。
4. 小县内树木花草缺失的要一次性补齐，被居民占为菜地的务必恢复。
5. 新竣工的居民楼务必同步进行保洁交接，交接前的保洁由街道办事处负责，交接后由保洁物业公司负责，不准出现保洁空档造成垃圾积存。
6. 居民小县楼道内的声控照明灯要亮起来。

职责单位：县建设局、各街道办事处

完成时限：8月20日前达标。

### (四) 单位卫生整治

1. 实行城卫生日和周末卫生日制度，落实门前“五包”职责制。各单位要组织落实每月4日的城卫生日和周末卫生日制度，彻底清除单位庭院内的卫生死角，做到单位庭院内及周边无积存垃圾，无白色污染，无乱堆乱放，无乱贴乱画，“门前五包”职责落实到位。

2. 庭院内路面平整，无坑洼，无破损，排水畅通，道路硬覆盖率达到100%，室内外厕所结构完好，贴合卫生要求，5-10月每周消杀一次。

3. 彻底清除“四害”孳生地，定期组织开展除“四害”药物消杀，进一步完善除“四害”防火设施。

4. 大力开展庭院绿化美化，临街建筑物要拆墙透绿、亮化、张挂迎会办会宣传标语。

职责单位：县各行政企事业单位，各街道办事处

完成时刻：8月20日前达标。

#### (五)场卫生整治

1. 严格治理场外经营。各类场严格禁止摊位外溢，主次街路的临街商铺及商亭不准店外摆放(堆放)商品经营，坚决取缔小商小贩占道经营。

职责单位：场摊位外溢由县工商局负责，其余(含早、夜)由县执法局负责

完成时刻：8月30日前达标。

2. 全面实行场全程保洁。各类场(包括早、晚)实行垃圾袋装化管理，由收取卫生费的单位根据实际需要设专职保洁人员，进行场的全程保洁。全程保洁的标准是从上到散，保洁员在岗在位，摊位内外整洁，垃圾袋装化，无落地垃圾，散地净。

完成时刻：8月30日前达标。

#### (六)行业卫生整治

1. 加强对饮食服务、食品加工、食品销售、美容美发、公共

浴池、娱乐场所、商场超市、宾馆旅店等行业和公共场所从业单位的清理整顿，对不具备条件、达不到标准的要坚决关掉。对“五小”行业(即：小饭店、小旅店、小理发店、小食杂店和小浴池)的整治要作为重点，全面提高“五小”行业卫生管理水平。一是完善“五小”行业的基础设施，做到各项设施齐全。二是加强“五小”行业的日常卫生管理，到达经常化。

2. 加强火车站、客运站等窗口单位的卫生管理，做到站容站貌及车体整洁，候车室清洁，保洁到位，四壁无尘，窗明几净，站台及停车场整洁，无垃圾积存和暴露。

职责单位：县卫生局、县公安局、县工商局、县交通局、临河火车站。

完成时刻：8月30日前达标、坚持经常。

## (七) 交通环境整治

1. 继续加大残疾人三轮车、人力三轮车、电动三轮车非法营运的整治力度，坚决取缔残疾人三轮车、电动三轮车和无证人力车的载客营运。

2. 进一步加强及县繁华地段、商业网点、学校周边等交通乱点乱段的治理，禁止客运、货运、出租车等车辆随意乱停及在停车点长时刻停放车辆。

3. 坚决杜绝各种车辆、行人乱闯红灯和各类机动车乱鸣喇叭现象。

4. 对缺损、不洁的交通标志或设施进行修补、洗刷。

5. 严格禁止各类机动车在非机动车道及人行步道上行驶或停放，一经发现，启动贴单处罚程序进行处罚。

职责单位：县公安局、县交通局、县执法局

完成时刻：9月25日前达标。

### (八) 环境污染整治

1. 全面整治饭店油烟污染，排油烟务必透过高出楼顶的管道排放，坚决禁止直接向室外排放。已经造成的墙体污染要彻底清理，管道漏油的要全面维修，持续完好。
2. 全面禁止商业网点利用高音喇叭招揽生意和小商小贩走街串巷用电子喇叭叫卖的扰民行为。
3. 对及县现有的废品回收站点要全部排查，在城县外统一规划、进入再生资源场及收购亭，及时送往废品回收公司，不得出现占道和乱堆等污染环境现象。

职责单位：县环保局、县公安局、县工商局。

完成时刻：8月30日前达标。

### (九) 违章建筑整治

彻底拆除沿街两侧、居民县、场内、单位庭院内等私搭乱建的商亭、板房、塑料棚、偏厦、围栏等各种违章建筑。

职责单位：县建设局、县执法局

完成时刻：9月25日前达标。

### (十) 城乡结合部卫生整治

1. 彻底清除积存垃圾。继续加大对城乡结合部、城县出入口、城郊村屯、铁路公路沿线等处积存的生活垃圾、建筑垃圾的清除力度，到达无垃圾积存。

2. 加强日常卫生管理。城乡结合部要保证垃圾日产日清，城县出入口、环城公路要保证到达无乱倒垃圾、无乱堆物料、无乱搭棚屋、无乱开店铺的标准。

职责单位：县交通局、各乡镇、县执法局。

完成时刻：8月10日前达标。

### (十一) 巩固除“四害”成果

1. “四害”孳生地治理。及县内所有的垃圾场、垃圾中转站、垃圾箱、公厕及南北河等场所，要全面进行环境卫生清理，定期进行药物消杀，到达无暴露垃圾，公厕周围洁净，水体清洁无漂浮物。

2. “四害”防治设施建设。居民县、单位庭院要按照防治标准在各自辖县室外建立灭鼠毒饵站，毒饵站内要长期投有灭鼠药物；粮库、食品加工、餐饮、食堂等重点防鼠单位以及所有单位的各类库房，要设置毒饵盒、防鼠门板、防鼠网；餐饮、食品加工、食品销售、宾馆、旅店、招待所、商场、医院等公共场所和单位，要根据不一样状况，采用物理隔离、电子驱赶等方法，设立防蚊蝇设施。

3. “四害”药物消杀。(1) 灭鼠。开展一次全秋季统一灭鼠活动，及县内所有单位、场所、公共地带都要投放有效灭鼠药物，到达全面覆盖，把鼠密度控制在国家规定的2%标准之内。(2) 灭蟑螂和灭蚊蝇。以餐饮、宿舍、旅店、室内场、单位食堂、医院病房等服务行业为重点，在环境卫生整治的基础上，采取药物消杀的方法，开展统一消杀活动，确保蟑螂、蚊蝇密度控制在国家规定的标准之内。

职责单位：及县爱卫办、及县卫生局、及县水务局、及县食药管理局、及县商务局、县执法局。

完成时刻：“四害”防治设施建设8月15日前完成，秋季统一灭鼠9月25日前完成。

## (十二) 建立健全健康教育宣传栏

居民社县、窗口单位都要设立形式多样的健康教育宣传栏，卫生部门要结合卫生防病、国家卫生城建设以及群众关心的卫生热点问题等带给宣传资料，做到宣传资料保存完整，每月更换一次。

职责单位：及县卫生局、及县爱卫办、住建委、县建设局、各街道办事处。

完成时刻：8月30日前，坚持经常。

## 镇环境卫生整治方案及措施篇四

为了贯彻市委、市政府指示精神，进一步解决\_\_街道环境卫生存在的问题，创造整洁、优美环境的总体要求，结合我街实际，特制定如下方案：深入贯彻落实省、\_\_市确定的11项专项整治任务和\_\_市确定的12项专项整治任务，提高人居环境质量、构建和谐社会为目标，动员各方面力量，深入开展我街环境卫生问题专项整治活动，努力创造清新、整洁、优美的城市环境。通过开展市区环境卫生问题专项整治活动，集中解决影响群众生产、生活的脏、乱、差等突出问题。建立健全长效机制，不断提高我街环境卫生管理水平，真正实现市区环境的长治久洁。进一步提高群众自觉维护市容环境卫生的意识，营造全街上下共创美好家园的良好氛围，提高我街整体形象。

- 1、清理城中村、城乡结合部、环路两侧、我街三个出口延伸。
- 2、清理村路两侧秸秆堆放及粪堆集中管理。

- 3、集中整治我街公共场所卫生环境，消除卫生死角。
- 4、整治城中村家禽，以户为单位集中饲养。
- 5、清理无物业居民小区各类垃圾及楼道内堆放物，清理居民楼道野广告及其他张贴物。

组织力量对我街城中村、城乡结合部、三个出城口延伸等垃圾集中清运，对巷道临时垃圾进行彻底清查，落实责任、提出要求、禁止乱扔、乱倒垃圾不良行为，做到垃圾无死角，\_\_街道环境清洁。

- 1、准备阶段（3月17日———3月20日）各部门制定环境卫生整治工作方案，确定具体整治内容及负责人。
- 2、动员部署阶段（3月21日———3月23日）召开街道环境卫生整治工作会议，对环境卫生专项整治任务进行全面部署。
- 3、自查分析阶段（3月24日———3月28日）各相关单位组织自查自纠，进行现场调研，认真查摆问题，分析存在的突出问题原因，研究解决问题的可行措施。
- 4、集中整治阶段（4月1日———8月31日）按照方案总体要求，各部门全面开展集中清理整治行动，细化整改措施，进一步明确责任，明确时限，加大力度，分段有序进行整改。
- 5、巩固深化阶段（9月1日———9月30日）落实专人负责，防止反弹现象发生。领导小组对整治问题逐项进行检查验收对未按期完成整治任务的单位，责令限期完成。

环境卫生问题专项治理是一项系统工程，各部门要协调一致，特别是解决热点难点问题，各部门要充分发挥职能，加强沟通联系，共同研究，互相支持，合力推动工作开展。

## 镇环境卫生整治方案及措施篇五

全面开展农村整治环境卫生工作，彻底整治农村“脏、乱、差”，认真改善农村卫生环境，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是市委根据中央、省委和省政府有关精神，结合实际而提出的一项重要举措，是落实全市第十三届人大第三次会议提出的唯一议案的一项重要工作，为深入推进该项工作，结合我市农村环境卫生实际，制订本工作方案。

今后一个时期内，围绕实现“国家卫生城市”全覆盖的工作目标，贯彻落实“一城三创五争先”的工作策略，按照“十一五”规划精神，健全管理机构，完善基础设施，建立长效机制，努力提高镇村环境卫生质量，力争使大部分村的环境卫生达到卫生村的标准。

通过实施环境卫生整治工程，到6月底，力争使大部分村的环境卫生达到卫生村的标准，全市环境卫生要得到显著改善，具体要达到三大目标：一是保洁范围全面覆盖，二是设施装备全面到位，三是日常管理全面加强。

整治环境卫生工作，重点整治镇村“脏、乱、差”和“六乱”状况，消除卫生死角，实现保洁范围全覆盖；完善环卫基础设施建设，确保环卫设施装备全面到位；加强道路保洁，落实“门前三包”，保证水道畅通，做好除“四害”、防病工作，具体内容有：

实现保洁全覆盖，要做好以下几方面的工作：一是建立健全镇（街道）、村（社区）、村（居）三级市容环卫管理机构，落实环卫专项经费，把环境卫生管理工作纳入各镇（街道）、村（社区）政绩，作为各级领导年度工作量化考核的标准，并占一定的比例分值。二是坚持属地负责制，从村内到村外，从厂区到社区，从大街到小巷，从道路到农田，从陆地到水面，明确责任，专人负责，实现保洁范围全覆盖。三是签订辖区市容环境卫生管理责任书，环卫主管部门与各村（社

区），各村（社区）与辖区各单位、村（居）民小组签订责任书，搞好考评，及时向社会通报。

整治环卫基础设施建设，主要抓好以下工作：一是镇村环境卫生专项规划和绿地专项规划的编制工作要在8月底完成。二是镇（街道）生活垃圾填埋场，按标准进行评估、整改，采用粘土覆盖，配有消防设施，达到无蚊、无蝇、无鼠，无人员分拣垃圾及居住。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有关标准和要求。三是镇（街道）的中心区新建公厕要达到国家一类标准，改造公厕不得低于国家二类标准，环卫设施标志牌、指示牌要统一设计制作，实行免费开放使用。四是残破、生锈等不符合标准的环卫运输车辆，禁止装运垃圾进入填埋场、垃圾焚烧发电厂；无证、无牌、报废车辆禁止上路运输；现有的垃圾运输车辆要全机更新改造，加装密闭装置，在11月30日前完成整改和更新工作。五是各单位、门店、住户必须配备统一密闭的垃圾容器，环卫部门落实上门收垃圾，做到日产日清，无垃圾散落污染。村（社区）建有一座达二类标准以上公厕和一座符合标准要求的垃圾转运站或固定垃圾收集站。六是按照《城市基础设施设置规划规范》设置果皮箱。

整治日常管理制度，重点要做好以下工作：一是道路保洁管理。道路（含街巷）无乱堆放、乱倒垃圾、乱拉线缆、乱张贴广告、乱挂衣物、乱摆乱卖；路面无垃圾、无杂物、无污水、无渣土、无卫生死角，内街小巷有人清扫；垃圾随产随清。二是临街门店管理。签订临街商铺、单位“门前三包”责任书，监督和检查制度，做到定人、定岗、定责，临街商铺、单位门前无乱丢垃圾、乱张贴、乱堆放物品、乱停车；车辆、乱挂衣物，修理店门前无明显油污，绿化设施良好。三是“牛皮癣”整治。建立城监、工商、通讯等部门联动的城监制度，定期组织综合治理，设立专门部门跟踪追查和举报机制，发挥群众监督作用，乱张乱贴行为进行查证处罚，电视报纸等宣传媒介进行曝光，使城市“牛皮癣”有较好整治。四是下水道管理。下水道密封，水道畅通，内街全部硬底化，

环卫保洁良好。五是公园、广场、道路、景点的绿化养护，绿地内没有纸屑、胶袋等杂物，没有黄土裸露地、垃圾乱丢现象，绿化植物无缺株、死株，无折损，无病虫害，生长茂盛，整齐美观。六是鱼塘、河涌要按照“谁承包，谁管理”的原则进行管理，未承包的鱼塘、河涌由村（居）民小组环境卫生管理办公室负责，达到无臭味，无水面漂浮垃圾。七是工厂园区要有专人负责管理，落实卫生检查制度，确保整治卫生。八是“城中村”、城乡结合部、插花地、交叉地、待建地、预留地、建筑工地等没有卫生死角，村内家禽、牲畜无散放消除“四害”；建筑工地封闭施工，进出口混凝土硬化处理，施工现场和办公、住宅、休息场所有专人管理，定期清洁消毒；落实残墙断壁、残旧广告招牌、管线的治理工作，做好建筑物外墙、玻璃幕墙、门窗的清洗和楼顶卫生死角的清理。九是照明设施完好，路灯亮灯率达98%。十是加强环卫宣传工作，落实环卫宣传专项经费到位，设市容环卫宣传公益广告牌，有电视、报纸等形式宣传环卫知识，曝光环境卫生“脏、乱、差”和“六乱”现象，设置环境卫生投诉电话，并向社会公布。

在全市个镇（区）个村（社区）范围内全面开展环境卫生整治工作。

各镇（街道）要结合实际，分步实施，梯度推进，全面整治。整治工作分为五个步骤：

（一）动员准备阶段。成立市、镇（街道）领导小组，为统筹开展整治环境卫生工作各项工作建立完善的组织机构。市和各镇（街道）分别召开整治环境卫生工作动员大会，部署整治工作；印发整治环境卫生工作实施方案，明确整治工作目标、内容、步骤和工作要求，为全面铺开整治环境卫生工作做好组织准备、政策准备、方案准备和舆论准备。各镇

（街道）要根据市整治环境卫生工作领导小组的部署，相应地召开村（社区）、村（居委）整治环境工作动员会议，进行广泛宣传发动，明确整治内容和要求，提高整治环境卫生

的认识，形成一个有声有色的整治环境卫生行动。

（二）综合整治阶段。8—12月，各镇（街道）要加强工作具体领导，集中主要精力和人力，按照市整治环境卫生工作的内容、要求，认真进行环境卫生工作的全面整治，确保整治环境卫生工作按时按质完成。

（三）查漏补缺阶段。2月底之前，各镇（街道）、村（社区）对照整治环境卫生工作的内容要求，进行自我检查，查漏补缺，对未达到整治要求的要认真进行整改，进一步推进整治环境卫生工作的深入。

（四）组织检查阶段。4月中旬，各镇（街道）组成检查小组，按照相关标准，完成整治环境卫生自检工作，并形成书面总结汇报材料，上报市整治环境卫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5月，市组织检查小组对各镇（街道）进行逐一检查。

（五）总结汇报。6月底前，市整治环境卫生工作领导小组对整治环境卫生工作作全面总结并上报总结材料。

成立市整治环境卫生工作领导小组，副市长任组长，、任副组长，市城管局、卫生局、环保局等部门主要领导任成员，统一组织领导全市整治环境卫生工程。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设在市城管局。

市整治环境卫生工作领导小组主要职责：领导、部署全市整治环境卫生工作；指导全市整治环境卫生工作的开展，研究解决整治环境卫生工作中出现的问题。

市整治环境卫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职责：组织制订全市整治环境卫生工作实施方案；负责整治环境卫生工作的调查研究，推广先进经验和做法，及时向领导小组报告全市整治环境卫生工作的进展情况，承担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工作。

各镇（街道）整治环境卫生工作领导小组职责：按照属地负责原则，领导、部署本区域整治环境卫生工作，研究和解决整治环境卫生工作中出现的问题，及时总结经验和做法，按时报送整治环境卫生工作的进展情况。

市城管局负责牵头统筹，协调各相关部门和镇（街道），制订整治工作方案，落实整治措施，组织开展督促检查和信息报道等工作。市卫生局、环保局等部门依各自职责做好整治环境卫生工作的协助配合工作。

根据我市农村的实际情况，为进一步推动整治环境卫生工作的顺利开展，确保整治环境卫生工作各项工作的落实，须保证相关经费及时投入和到位。

非欠发达村主要由村自筹解决，镇（街道）可适当进行补助；欠发达村主要由市、镇（街道）财政解决，具体方案另行制订。

## 镇环境卫生整治方案及措施篇六

为美化校园环境，提升校园品位，贯彻落实广宗县教育局《开展中小学校及周边环境卫生综合整治百日攻坚活动实施方案》工作部署，自6月份起利用100天的时间，在我校区范围内，开展校园及周边环境卫生综合整治百日攻坚活动，特制定如下方案：

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贯彻落实广宗县教育局《开展中小学校及周边环境卫生综合整治百日攻坚活动实施方案》精神，切实加强对校园环境卫生工作的全方位、全过程治理，美化育人环境，提高文明程度，着力打造美丽校园。

重点对学校及周边的环境卫生进行整治，达到干净整洁效果。

1. 彻底清洁校园卫生。各学校、幼儿园要组织师生对校园内

道路、墙壁、教室、操场、食堂、宿舍、办公室等区域卫生进行彻底扫除，不留盲区、不留死角。室外环境卫生要做到路面、活动场地平整，各类户外设施表面干净整洁，建筑物无蛛网和尘埃，校园宣传版面干净无破损无掉色，绿化带、花园无杂草污物，室外电线、网线等线路规整、美观、安全。室内环境要做到教师办公室内窗明几净，教室内宣传标语、黑板报及时更换，学生宿舍各类物品摆放有致，学校食堂干净卫生，卫生间无异味。同时，要主动与所在乡镇、村委会及规划城管、环保、交通、卫生、水务、市场监管等部门沟通协调，彻底清理临近学校的街道、胡同的污染死角和垃圾堆放点，做到校门前和围墙周边无乱倒垃圾、乱停车辆、乱贴标语、流动摊点等破坏学校环境卫生的现象。

2. 美化绿化校园环境。各校要坚持实用、经济、美观和因地制宜的原则，充分利用学校内原有地形、植被、建筑等自然、人文条件，统筹规划校园美化、绿化工作，使校园风貌与学校发展理念相吻合，与校园管理品位相匹配，与师生学习、工作生活相适宜，与校园文化相融合，积极打造学校环境特色，努力实现“一校一景观、一校一特色”。要做好校园的绿化工作，及时栽植树木花草，不断提高校园绿化面积。要加强对绿化成果的管理、养护工作，落实工作责任制，运用科学、艺术手法修剪花草、树木，提高植物观赏效果，实现树绿、花鲜、美观、舒心。

3. 提升师生文明行为意识。各校要加强对师生文明行为的养成教育。要加强师德师风教育，引导教师做文明行为的表率，在校园内不吸烟，注重仪表，举止得体。要着力培育中小學生文明礼仪，做到校内、校外文明行为统一，不随地吐痰，不乱扔垃圾，不乱涂乱画，自行车摆放有位有序，食堂用餐有序排队，不乱倒、不浪费食物，衣着整洁，勤于洗漱，养成良好卫生习惯。

整治行动共分四个阶段。

(一) 动员和宣传筹备阶段(20xx年6月29日至7月4日)。各校要制定校园及周边环境卫生综合整治百日攻坚行动方案，召开专题会议全面动员部署。

(二) 集中综合整治阶段(20xx年7月5日至7月30日)。各学校配合乡镇村，利用暑期对校园内外卫生环境进行逐村逐校大整治，将所清理的垃圾集中清运到县镇埋场，特别是对厕所要进行彻底清理。

(三) 检查验收阶段(20xx年7月31日至8月15日)。此阶段，县教育局配合县两办督查室、县美丽办，对照任务清单，逐校开展督查考核工作，形成工作总结。对完成标准高、动作快的给予奖励;对完成标准低、敷衍应付的，视情节给予不同处理。

(四) 机制建设阶段(20xx年8月16日至9月10日)。9月1日开学前，所有小学、幼儿园及周边环境要达到卫生部门要求的标准，并形成长效管理机制。

1. 提高认识，加强组织领导。各学校要充分认识开展校园及周边环境卫生整治的重要性和必要性，调动广大师生的积极性，积极参与整治工作。要成立工作机构，召开专题会议，制定整治方案，明确工作职责，分解工作任务，摸清学校及周边卫生环境死角，建立整治台账。各学校及周边卫生环境整治台账要列明学校名称、卫生死角地点和整治任务完成责任人、完成时限，并于7月1日前报送电子版到法制股邮箱。

2. 强化督查，确保活动实效。县教育局将把学校环境卫生整治情况纳入对学校的常规检查，组织专班，不打招呼随机对学校环境卫生整治开展情况进行实时跟踪，督查反馈，进行督查和暗访，并在全系统通报整体进展情况，确保整治活动高标准完成。

3. 注重养成，建立长效机制。各学校要通过宣传橱窗、校园

广播、发放宣传资料、悬挂横幅标语、召开主题班会、国旗下的讲话等方式切实加强师生的环境卫生教育，增强师生的文明意识，培养良好文明习惯，积极开展志愿者活动。要进一步完善健全学校卫生清洁制度、卫生管理制度、分包责任制度、后勤保障制度、考核评比制度等系列制度，使学校环境卫生整治逐步步入规范化、制度化的轨道，形成维护校园卫生整洁的长效机制。

4. 广泛宣传，营造浓厚氛围。全县乡村环境卫生综合整治期间，教育系统干部职工要主动回乡投入到卫生整治中，形成全员参与的浓厚氛围。